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3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年2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52号）同意，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06.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61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344,356,6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发行登记费用以及其他交易费用36,781,931.54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7,574,668.46元。上述资金情况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21]0500004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储募集资金的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富信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38,686,369.61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78,055,054.21元，2024年度使用募集资金合计60,631,315.40元；其中募投项目使用224,565,834.07元，发行费用使用14,120,535.54元，公司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余额为100,655,104.24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定期存款金额48,00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2021年3月29日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321,695,204.00
减：发行费用支出	14,120,535.54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的净额	307,574,668.46
减：募投项目所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224,565,834.07
减：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定期存款金额	48,000,000.00
加：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17,675,217.98
减：募集资金账户手续费支出	28,948.13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2,655,104.24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监管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上述协议，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存储金额
1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桂容奇支行	801101001220985617	1,598,056.46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	2013014429200065552	11,782,487.74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	2013012929020251673	35,186,372.20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里支行	44492701040022475	4,088,187.84
合 计		--	52,655,104.24

四、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年度）》（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定期存款余额为人民币48,000,000.00元，协定存款余额为人民币50,655,104.24元，活期银行存款余额2,000,000.00元，合计100,655,104.24元，未超过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现有现金管理产品未发现任何风险情况。

0、

1、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定期存款余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签约方	理财产品名称	投资期限	投入本金	实际收益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期末余额	是否如期归还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	定期存款	2024-8-16至2025-2-16	8,000,000.00	-	1.50%	8,000,000.00	是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桂容奇支行	定期存款	2024-11-15至2025-2-15	4,000,000.00	-	1.35%	4,000,000.00	是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桂容奇支行	定期存款	2024-11-18至2025-2-18	1,000,000.00	-	1.35%	1,000,000.00	是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桂容奇支行	定期存款	2024-11-15至2025-5-15	20,000,000.00	-	1.55%	20,000,000.00	尚未到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里支行	定期存款	2024-9-26至2025-3-26	15,000,000.00	-	1.50%	15,000,000.00	是
合计	-	-	48,000,000.00	-	-	48,000,000.00	-

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桂支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里支行的上一级银行。

2、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募集资金涉及的协定存款协议及协定存款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用银行账号	协定存款余额	协定存款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有效期至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桂容奇支行	801101001220985617	1,098,056.46	1、基本存款额度：人民币伍拾万元； 2、按季对协定存款账户进行结息，结息日为每季度末月20日，计息天数算头不算尾； 3、结息日协定存款账户中基本存款额度以内的存款按结息日银行挂牌活期存款利率计息；超过基本存款额度的存款，按约定利率计息，遇利率调整分段计息；超出保底存款额度部分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人民币协定存款基准利率+浮动点数+20BP执行； 4、总期限：2024年4月29日至2025年4月29日。	2025-4-2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	2013014429200065552	11,282,487.74	1、基本存款额度：人民币伍拾万元； 2、利息：超出保底存款额度部分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人民币协定存款基准利率+浮动点数-60BP执行； 3、总期限：2024年11月18日至2025年11月12日。	2025-11-1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	2013012929020251673	34,686,372.20	1、基本存款额度：人民币伍拾万元； 2、利息：超出保底存款额度部分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人民币协定存款基准利率+浮动点数-10BP执行； 3、总期限：2024年3月19日至2025年3月11日。	2025-3-1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桂支行	44492701040022475	3,588,187.84	1、保底存款额度：人民币伍拾万元； 2、利息：超出保底存款额度部分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人民币协定存款基准利率+浮动点数-10BP执行； 3、付息日期：活期和协定存款均按日计息，计息期间遇利率调整分段计息，按季结息，每季度末月的20日为结息日； 4、总期限：2024年5月21日至2025年5月20日。	2025-5-20
合计	-	50,655,104.24	-	-

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桂支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里支行的上一级银行。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1、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加科学安排和调动资源，综合考虑最新的市场环境、各募投项目建设实施情况以及未来资金投入规划，公司拟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总额、投资目标均不变的前提下，对“半导体热电整机产品产能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

2、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场地大部分已变更至容桂华口居委会华发路以东、昌业路以南地块，变更后的实施场地整体建设工程量大、建设标准高，涵盖了基础设施建设、数字化工艺、设备采购、运输、安装组织及调试等环节，建设周期较长。此外，近两年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消费类市场需求疲软，公司消费类整机产品销售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目前消费类市场处于缓慢复苏状态，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大多涉及产能建设，公司秉承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对投资者负责的原则，谨慎配置相关的设备和产能，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有所延后。

为提升公司募集资金运营效率，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开展，公司经审慎研究，综合考虑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进度，在保持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用途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决定将“半导体热电器件及系统产业化升级项目”、“半导体热电整机产品产能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三项募投项目的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定的2024年3月31日延长至2026年3月31日。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富信科技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757.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63.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456.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半导体热电器件及系统产业化升级项目	不适用	13,838.90	13,838.90	13,838.90	3,501.07	10,124.85	-3,714.05	73.16	2026.3.31	628.82	否	否
半导体热电整机产品产能扩建项目	不适用	15,905.68	11,372.27	11,372.27	1,684.44	8,423.92	-2,948.34	74.07	2026.3.31	--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5,546.30	5,546.30	5,546.30	877.62	3,907.80	-1,638.50	70.46	2026.3.31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5,000.00	--	--	--	--	--	--	--	--	--	--
合计	--	50,290.88	30,757.47	30,757.47	6,063.13	22,456.58	-8,300.88	73.01	--	628.8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场地大部分已变更至容桂华口居委会华发路以东、昌业路以南地块，变更后的实施场地整体建设工程量大、建设标准高，涵盖了基础设施建设、数字化工艺、设备采购、运输、安装组织及调试等环节，建设周期较长。此外，近两年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消费类市场需求疲软，公司消费类整机产品销售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目前消费类市场处于缓慢复苏状态，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大多涉及产能建设，公司秉承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对投资者负责的原则，谨慎配置相关的设备和产能，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有所延后。为提升公司募集资金运营效率，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开展，公司经审慎研究，综合考虑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进度，在保持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用途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决定对募投项目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 2024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将“半导体热电器件及系统产业化升级项目”、“半导体热电整机产品产能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三项募投项目的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定的2024年3月31日延长至2026年3月31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定期存款余额为人民币48,000,000.00元，协定存款余额为人民币50,655,104.24元，活期银行存款余额2,000,000.00元，合计100,655,104.24元。未超过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范围。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四、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021,807,615.18	809,049,332.19	2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49,805.22	49,321,752.39	-3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746,142.98	40,887,427.38	-4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83,529.40	-435,197,623.95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5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5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9	0.94	减少0.3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3,874,360,537.54	24,374,191,361.21	-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341,840,380.94	5,310,590,575.72	0.59

公司2024年6月实施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按每10股转增4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股本增加至993,397,569股，上表中公司已按照转增后总股本调整了同期每股收益。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8,761.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330,559.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035.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965.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8.38	
合计	7,503,662.2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64	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排水公司”）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主要是由于排水公司上期沙湖污水处理厂土地出让金收回对应的信用减值损失减少7500万，本期排水公司二郎庙污水处理厂土地出让金及污水处理服务费应收账款收回对应的信用减值损失减少分别为2100万元、2466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92	主要原因与上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原因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3	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子公司排水公司本期收到的污水处理服务费增加；二是公司子公司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期收到的工程款增加。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0.00	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0.00	主要原因与上述基本每股收益变动原因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8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9,140,764	40.18	0	无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9,009,636	15.00	0	无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8,675,782	4.90	0	无		
解剑峰	境内自然人	5,830,000	0.59	0	未知		
陈宜辉	境内自然人	5,145,960	0.52	0	未知		
代渝洲	境内自然人	4,453,497	0.45	0	未知		
魏伟	境内自然人	3,384,380	0.34	0	未知		
陈峰	境内自然人	2,800,000	0.28	0	未知		
邵金仙	境内自然人	2,393,400	0.24	0	未知		
李英伟	境内自然人	2,380,000	0.24	0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399,140,764		人民币普通股	399,140,764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49,009,636		人民币普通股	149,009,636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8,675,782		人民币普通股	48,675,782			
解剑峰	5,8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30,000			
陈宜辉	5,145,960		人民币普通股	5,145,960			
代渝洲	4,453,497		人民币普通股	4,453,497			
魏伟	3,384,380		人民币普通股	3,384,380			
陈峰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邵金仙	2,393,400		人民币普通股	2,393,400			
李英伟	2,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不知除上述公司之外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5年2月21日开市起开始停牌。2025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5年3月7日开市起复牌。（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5年2月21日、3月7日公司相关公告）

2025年3月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5年3月6日公司相关公告）

2025年3月5日、3月2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自来水代销合同＞暨签订＜补充协议（三）＞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5年3月6日、3月22日公司相关公告）

2025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变更部分委员的议案》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5年3月22日公司相关公告）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8,681,040.10	1,592,391,460.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91,060,130.56	5,203,149,845.24
应收款项融资	143,638,532.40	143,638,532.40
预付款项	14,395,416.44	76,986,177.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75,110,112.61	765,037,135.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000,219.47	20,000,219.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51,907.11	43,632,956.2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43,972,165.02	431,944,302.6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6,494,582.56	422,343,586.67
流动资产合计	8,056,903,886.80	8,679,123,997.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8,380,999.52	483,240,156.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1,086,600.59	51,086,600.59
固定资产	12,069,951,297.37	12,260,366,159.86
在建工程	230,095,079.29	70,272,433.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888,750.19	16,073,516.67
无形资产	1,882,467,588.76	1,897,441,297.7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04,181.08	3,311,749.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709,571.95	164,568,977.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0,772,581.99	748,706,471.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17,456,650.74	15,695,067,364.11
资产总计	23,874,360,537.54	24,374,191,361.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57,623,377.63	4,241,819,846.9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547,227.06	21,439,926.01
应付账款	2,237,853,079.97	2,747,298,544.19
预收款项	90,272.33	102,140.60
合同负债	243,453,206.44	241,044,006.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1,616,488.27	121,148,151.97
应交税费	38,608,411.12	22,911,006.16
其他应付款	224,231,688.90	229,606,001.74
其中：应付利息	26,688,811.52	26,688,811.5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13,491,910.25	3,537,459,781.44
其他流动负债	2,931,819.97	38,194,956.06
流动负债合计	10,270,447,481.94	11,201,024,361.1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916,612,498.30	6,518,099,374.61
应付债券	896,638,219.22	896,454,473.0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177,001.67	13,239,283.89
长期应付款	144,683,448.11	144,683,448.1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1,198,157.42	30,363,162.95
递延收益	25,191,156.40	25,284,344.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255,314.88	13,512,364.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40,755,796.00	7,641,636,451.88
负债合计	18,311,203,277.94	18,842,660,813.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93,397,569.00	993,397,56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9,813,297.44	599,813,297.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355,054.29	25,355,054.2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4,586,637.73	254,586,637.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68,687,822.48	3,437,438,017.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41,840,380.94	5,310,590,575.72
少数股东权益	221,316,878.66	220,939,972.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63,157,259.60	5,531,530,548.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874,360,537.54	24,374,191,361.21

公司负责人：王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碧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磊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21,807,615.18	809,049,332.19
其中：营业收入	1,021,807,615.18	809,049,332.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09,102,228.62	801,415,834.95
其中：营业成本	830,234,936.28	635,778,600.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051,119.41	5,696,872.06
销售费用	970,523.99	764,408.46
管理费用	21,427,560.83	20,842,229.63
研发费用	23,522,119.43	12,282,888.08
财务费用	125,895,968.68	126,050,836.44
其中：利息费用	127,055,075.46	125,564,275.15
利息收入	1,391,414.66	1,644,133.44
加：其他收益	24,031,541.24	25,509,062.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40,842.59	7,000,582.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40,842.59	6,496,606.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849,913.98	14,073,399.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0,163.01	-4,040,319.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737,693.40	50,176,222.14
加：营业外收入	7,225,198.78	7,637,615.78
减：营业外支出	650.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962,241.23	57,813,837.92
减：所得税费用	5,335,529.80	8,578,114.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26,711.43	49,235,723.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26,711.43	49,235,723.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49,805.22	49,321,752.3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906.21	-86,029.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626,711.43	49,235,723.2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